

不可撤销履约保函

致：香港滨港船务有限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下称“被保证人”）已于 年 月 日与贵方签订了光船租赁合同，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特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履约保证。

- 一、本保函担保的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____元（大写：_____）。
- 二、本保函的保证期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三、在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内，无论被保证人是否同意，我方将在收到受益人书面索赔通知后 30 日内向受益人支付索赔款项。
- 四、受益人的书面索赔通知中应说明索赔理由和索赔款项的计算方法。
- 五、我方提供本保函后，受益人与被保证人对光船租赁合同进行修订的，应当将修订的合同版本送达我方备案。
- 六、本保函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向受益人支付的索赔款金额已达到本保函的最高担保金额的，我方对于保证期间届满后或超出约定的最高担保金额的索赔款项不再承担担保责任。
- 七、本保函适用中国法律，经我方盖章生效。

保证人：

住所地：

年 月 日